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董事会于 2024 年 1月9日收到公司董事裴建科先生、李铭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。

裴建科先牛因工作调整原因,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共董事、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职务,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裴建科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,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李铭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,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,辞 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李铭先生未持有 公司股票,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裴建科先 生、李铭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, 辞职申请 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裴建科先生、李铭先生的辞职, 不会影响公司 董事会正常运行,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董事会 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。

裴建科先生、李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,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 在公司治理提升、规范运营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对裴 建科先生、李铭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!

特此公告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